

#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

## 報告事項

### 第一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(一)依經濟部 104.06.11 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辦理。

(二)提列 105 年獲利狀況之 8.8% 為員工酬勞，計新台幣 49,159,034 元及 1.2% 為董事酬勞，計新台幣 6,959,825 元，均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### 第二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狀況報告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6 頁附件 1。

### 第三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克宜、許坤錫會計師查核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決議同意，分別提出查核報告書及審查報告書，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1 頁至第 17 頁附件 2 及附件 3。

(二)敦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宣讀審查報告書。

### 第四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對關係人捐贈報告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為提倡國內運動風氣，贊助「財團法人台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」新台幣壹佰伍拾萬元整。

(二)本公司為提昇刑警學術研究，贊助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」新台幣參拾萬元整。

### 第五案

案由：誠信經營守則修訂報告。

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增加金額額度以明確遵循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26 頁附件 5。

## 承認事項

### 第一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，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克宜、許坤錫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，並經審計委員會決議同意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6 頁附件 1，決算表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8 頁至第 25 頁附件 4。

請決議：

### 第二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：

####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

單位:新台幣元

| 項目           | 金額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備註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| 小計            | 合計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期初未分配盈餘      |               | 285,839,021   |              |
| 精算(損)益列入保留盈餘 |               | (1,163,998)   |              |
|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   |               | 284,675,023   |              |
| 加：本期淨利       | 416,955,248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減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| (41,695,525)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375,259,723   |              |
|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    |               | \$659,934,746 |              |
| 分配項目－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減：股東股利—現金    | (333,451,902) |               | (每股配發 4.2 元) |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(333,451,902) |              |
| 期末未分配盈餘      |               | \$326,482,844 |              |

董事長：翁維駿

總經理：翁維駿

會計主管：楊文禎

附註：

註 1：股利之分配，俟股東常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。

註 2：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，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息率者，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。

註 3：依財政部 87.04.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，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；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一〇五年度盈餘。

註 4：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，元以下捨去，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，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。

請決議：

## 討論事項

### 第一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 106 年 2 月 9 日主管機關新修正之「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，修訂本公司「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6。

請決議：

### 第二案

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擬修訂子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配合母公司修訂「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，修訂新高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「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7。

請決議：

## 臨時動議

## 散會